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文化局 函

地址：300005新竹市中央路109號

承辦人：吳佳純

電話：03-5319756#263

傳真：03-5337861

電子信箱：5026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高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竹市文資字第11000033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之「2021竹塹文學獎」徵文簡章及海報乙份，
惠請協助於貴機關網站刊登活動訊息並鼓勵踴躍投稿，至紉
公誼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2021竹塹文學獎徵件鼓勵全國民眾書寫風城故事外，同時開
放居住、就學及就業於新竹市者不限主題自由創作。
- 二、本獎項共徵選4類文類，依徵文對象，可區分為：
 - (一)童詩：限國小六年級以下學童創作投稿。
 - (二)青春散文：徵選國、高中(職)學生創作投稿。
 - (三)現代詩及青春散文：不限年齡資格創作投稿。
- 三、徵文收件日期自即日起至110年7月12日(一)止，惟青春散文
類延長至9月22日(三)截止投稿。
- 四、得獎作品最高獎金新臺幣10萬元整，學校教師指導學生投稿
即可贈書(送完為止)。
- 五、詳細活動資訊及簡章內容請至本局網站：<https://culture.hccg.gov.tw/>業務項目/竹塹文學獎/公告下載，歡迎下載利
用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各縣市文化局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學校、新竹市各區公所、全國各大專院校、文化部、國家圖書館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國立臺灣文學館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、立法院國會圖書館、臺北市立圖書館、新北市立圖書館、桃園市立圖書館、臺南市立圖書館、高雄市立圖書館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大墩文化中心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葫蘆墩文化中心

副本：本局文化資產科

